

佛 陀與佛法

那爛陀長老 著 ◎ 釋學愚 譯



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

普為出資及讀誦受持 輾轉流通者回向偈曰



願以此功德 消除宿現業 增長諸福慧 圓成勝善根
所有刀兵劫 及與饑饉等 悉皆盡滅除 人各習禮讓
讀誦受持人 輾轉流通者 現眷咸安樂 先亡獲超昇
風雨常調順 人民悉康寧 法界諸含識 同證無上道

佛曆 2551 年/西元 2007 年 9 月

恭印 1500 本

佛陀與佛法

CH112-6865

發行人：林國營

出版者：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

地址：100 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五十五號十一樓

網址：<http://www.budaedu.org>

E-mail：budaedu@budaedu.org

電話：(02)2395-1198

傳真：(02)2391-3415

劃撥戶名：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

劃撥帳號：07694979

銀行名稱：台北富邦銀行東門分行（請於電匯或轉帳後告知本會用途）

帳號：58021011933-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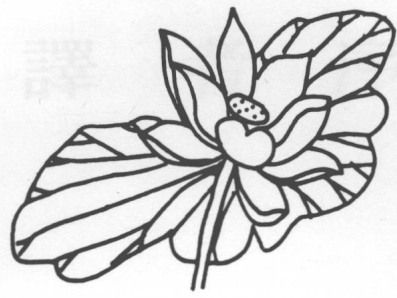
本會經書免費結緣之請取方式如下：

- (1) 親臨佛陀教育基金會三樓講堂
- (2) 利用傳真：(02)2396-5959
- (3) 發送 E-mail：domestic@budaedu.org
- (4) 寫信指名：佛陀教育基金會法寶流通股
- (5) 撥打電話：(02)2395-1198 分機：11、12 或 13

為提高服務效率，請您嚴謹考量，慎選所需經書；儘量利用前面四種方式請取，若用(2)至(4)項，請詳寫經書名稱、冊數及收件人姓名、地址、電話、郵遞區號，以減少本會之處理時間；大量申請，請註明用途，儘量少用電話，以避免姓名、地址等文字上書寫之錯誤；若用電話，請長話短說，讓本會能順暢服務更多之大眾。

■ 本會網站，講經音檔、文字檔。內涵豐富，請多利用 ■
本會經書，歡迎翻印（請勿增刪），贈送流通，功德無量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三八六九號

B948
201014



佛陀與佛法

那爛陀長老／著
釋學愚／譯



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

譯者序

佛教在印度經過一百多年的平和發展後，分化為上座部和大眾部。上座部佛教在阿育王的大力護持下，逐漸形成一體系完整，傳播廣遠，信眾無邊的南傳上座部佛教。

就僧團的組織，教理的研究，佛法的實踐而言，南傳上座佛教都較為傳統。早在公元前一世紀，其經典就以文字記載下來，以後雖有增減，但程度甚微，基本保持了原始佛教風貌，為我們保存了一部完整的部派佛教根本大典。

在這些經典中，我們可以看到一個可親可敬，智慧圓滿，慈悲無礙的佛陀。他的一生因追求真理，覺悟真理，奉獻真理而究竟完美。他是傳授人類解脫大法的無上師，又是醫治人生病苦的大醫王。在他的身上，人類看到了離苦得樂的希望，找到了圓滿覺悟的大道。但是，成就希望，獲證菩提還需人們自身的努力。「汝應自精進，如來唯老師」。

那麼作為一個大徹大悟的無上師，佛陀給我們迷茫有情講說了哪些解脫之法？作為一個慈悲心切的大醫王，他又給我們苦惱眾生開示了多少靈丹妙藥？

佛陀在菩提樹下悟證了四聖諦，並以此為基礎，建立了



導引眾生離苦得樂的無量方便法門。

苦是真實的存在。它既有現實人生社會意義，又有哲學意義；不但有苦苦，壞苦，更有行苦，有缺陷，無常，空，無實之意。人生有生老病死，事物有成住壞空，社會有生住異滅。諸行無常，緣生緣滅本身就是苦。

但是，佛教並沒有完全否認世間之樂，如家庭之樂，五欲之樂，生活之樂等，而是教導人們正確地看待這些快樂，即不可執著。因為，世間的一切有為快樂都是虛幻不實，即刻消逝。佛陀以種種方便權巧講述諸苦，這不是危言聳聽，使人憂心不可終日，從而產生悲觀消極之心，更不希望人們成爲苦的犧牲品和悲觀的奴隸。佛陀說苦，不是要人們悲觀，消極地接納承受苦，更沒有把它當成是上帝或命運的懲罰，而是把它看成是一客觀存在的事實。說苦並不是佛陀應世的本懷，而是一種方法，使人知道苦本身也是無常的，從而生起厭苦趣樂進取之心。他要求人們正確地認識苦，明白它的起源，公正平等地看待它，從而達到根治的目的。苦的根源就是貪，而貪又是由於無始以來的我執。無明煩惱是產生我執的罪魁禍首。

既知苦，又知苦因，絕因斷苦就是涅槃之樂。此涅槃之樂唯親證者明瞭，如人飲水，冷暖自知。怎樣才能達證涅槃之樂？唯一之徑則是八正道。此正道遠離了極端的自我享受和極端的自我苦行。

此八正道沒有任何宗教之見，也沒有任何神秘色彩，無論有信仰者，無信仰者，佛教徒，非佛教徒都可以在此一生從中得到裨益，獲得解脫，免受六道輪迴之苦。

爲此，有人也許會問，如果說我們在此身即可覺悟成佛，

那麼，佛陀到底有沒有講述輪迴之理呢？回答是肯定的。這在許多經典中都可找到證明。佛陀在覺悟之夜，即觀念其無量前生及無邊眾生如此依業而往生六道。在這裡，我們應該明白的是，佛教的因果輪迴不同於靈魂轉世之說，因為，佛教否認有一不變的靈魂實體，而說業力的現前。

每一眾生因善惡之業輪迴不斷，此業由遷行不息的意識之流運載。意識在貯藏舊業的同時，接納新造之業，並使其深深烙印其中。一段生命的結束並不意味著意識之流的終結。在死亡意識現前的剎那間，有形的身體因失去賦有生命力的意識之流而喪失活力，但是，意識之流再次找到自己相應的色體因緣，繼續不斷地遷流下去，其運行的動力來自內部本身，並非他力。如同一只滾動的球與另一只相同靜止的球碰撞後，靜止的球則按前一只球的動力向前滾動，而先前滾動的球則停止不前。

因此，佛教的輪迴是業力的輪迴，而不是靈魂的輪迴；佛教的無我是諸法無有恆常主宰之實體，而不是否認一切。因此，佛教從真諦上講諸法無我，從俗諦上說六道輪迴。這就是輪迴與無我的相對統一。

《佛陀與佛法》一書是由斯里蘭卡的上座部佛學大師那蘭陀長老所著。長老在斯里蘭卡家喻戶曉，以其廣博的佛學知識和高深的佛法修證而聞名於上座部佛教國家。

本書共分四十四章，約三十五萬字，以原始經典為基礎，真實地介紹了佛陀的一生；結合現代科學和哲學，精闢地論述了上座部佛教的特色，系統地講解了因果業報，六道輪迴，涅槃及菩薩思想，使人耳目一新，其中更有作者自己修證後



的真知卓見，不愧為南傳上座部佛教學者之必讀。它既適合普通佛教信仰者，更適應廣大智慧探索者，二者均可在本書中品嚐到佛法三昧。正如作者所說：「小孩可以在此得到新鮮奶水，成年人可以從中獲得美味佳餚。」

我僅藉此機會表達我對淨心長老的衷心感謝！他慈悲濟世的菩薩精神激勵我克服重重困難，完成翻譯工作；他恆順眾生的偉大行願，使得本書圓滿在台灣出版。

學愚

一九九六年一月一日

前 言

東西方學者，佛教徒或非佛教徒撰寫了許多富有價值的著作，向那些對佛教感興趣的人解述了佛陀的一生及其教導。

其中，最受歡迎的作品之一仍然是埃德溫·阿諾德男爵的《亞洲之光》。在此世界聞名詩篇的影響下，無數西方國家的求道者被佛法深深吸引。

這些博學多聞的作家以佛法啓迪覺悟了廣大讀者，他們這些值得隨喜讚嘆的工作得到東西方佛教徒的一片讚美之聲。

本書以巴利三藏經典，注疏，及流傳於佛教國家，特別是斯里蘭卡的傳統為基礎，又是一位佛教僧人的微薄努力。

本書的第一部分敘述了佛陀的一生，第二部分闡述了巴利語系佛教。

佛教是一道德和哲學體系，是覺悟的唯一正道，它不僅僅是學術方面的學習課題。

當然，佛法是讓人來學習的，但更是讓人來實踐的，歸根結底，是讓每一個人來了證的。



如果沒有實踐，再多的學習也是無所收穫。佛說，博學之人不修習佛法好似沒有香味的美麗花朵。

不懂佛法之人如同盲人，但是，不修證佛法之人被比喻成是一個圖書館。

有些人匆匆忙忙地批評佛教為消極，這一毫無根據的批評與事實相違甚遠。

佛陀是世界上最為活躍的傳教領袖，他往返於各地達四十五年之久，向廣大的信眾，包括老百姓和知識分子講解佛法。通過自己的言行利樂人類有情，直到他生命的最後時刻。他的諸大弟子們繼承了他的事業，弘化世間。他們身無分文，徒步邊遠地區，弘揚佛法，從不希求任何回報。

“精進求證”，這是佛陀的最後遺教。沒有個人的努力，就不可能獲得解脫和淨化。因此，佛教譴責了祈求和祈禱，取而代之的則是導向自我約束，純潔和覺悟的禪修。禪修和服務構成了佛教的兩大特色。事實上，所有佛教國家都是在佛教文化搖籃裡成長。

“諸惡莫作”，即不要成為自己和他人的詛咒者。這是佛陀第一教誡。第二教誨則是“眾善奉行”，也就是要成為自己和他人的祈福者。他最後的勸告則是：“自淨其意。”這是最為重要，也是最為根本的佛法。

這樣的宗教可以被說成是懶散消極的嗎？

也許應該指出的是，在三十七道品(bodhakkhiya-dhamma)中，精進(viriya)反覆出現九次。

為了澄清他和弟子們的關係，佛陀說：

“汝應自努力，如來唯老師。”

佛陀指出了正道，但實踐此道，以期清淨，則是我們自己的事了。

“由己而清淨，由己而染污。”

在清規戒律的約束下，比丘們在自己的天地裡積極努力，從不違越。而在家佛教徒們可以在佛法的指導之下，以自己的方式為其宗教、國家和世界作貢獻。

佛教給出家比丘指出一條路，同時也給在家居士指明了方向。

一方面，所有佛教徒都是無畏的勇士。他們戰鬥不止，但不是手拿武器和炸彈；他們大行宰殺，但不是無辜的男女老少。

他們同誰戰鬥？而他們又向何人無情地大開殺戒呢？

他們同自己戰鬥，因為一個人是自己最大的敵人。人心是人的最壞敵人，同時也是最好的朋友。他們毫不留情地以戒定慧宰殺深藏在自己意識中的情欲、嗔恨和無知。

比丘們希望獨自清淨，與此貪嗔癡奮戰。他們生活在僻靜之地，痛殺貪嗔癡煩惱，為人類樹立了光輝典範。對於那些心意滿足者來說，寂靜就是一種快樂。那些同生活戰鬥，並以此為樂者生活在世間，旨在創造一個美好的世界，使世人可以在此絕對和平和諧的世界上做一個理想的公民，他們可以挑選這一艱巨任務。

人類不是為了佛教，但佛教卻是為了人類。

根據佛教，應該指出的是，如果以正見觀之，要成為一個理想的佛教徒，財富和貧窮都不應是障礙。佛陀的最大護法——給孤獨長者是一大富者。乾堤訶羅被認為比國王更善於布施，而他卻是一個窮困潦倒的製陶工。



佛教對窮人和富人，老百姓和知識分子都同樣具有感召力。

佛教信仰以及簡樸的宗教儀式吸引了廣大普通老百姓，而佛教深邃的教導和心智文化卻使知識分子陶醉。

一個偶然參觀佛教國家的人，當他第一次跨進寺院時，也許會產生一種誤解，認為佛教只不過是一些宗教形式和儀規而已，它是一種鼓勵崇拜偶像和樹木的迷信宗教。

佛教深具忍辱，沒有全部譴責這種外在形式的禮拜，因為廣大信眾需要它們。一個人可以看到他們在進行這樣的宗教儀式時是多麼的虔敬，他們的信仰由此而得以增長。佛教徒跪拜在佛像前，對佛像所代表的覺悟者表示他們的恭敬之情；富有知見的佛教徒觀想佛陀的善德；他們不追尋從此佛像中獲取世間或精神的恩典。另外一方面，菩提樹則是覺悟的象徵。

佛陀希望其信徒做到的不是這種形式的皈依，而是實實在在地遵循他的教導。“修習佛法最好之人為最敬我之人。”這就是佛陀的教誨。

富有知見的佛教徒可以不用外在的禮拜形式修習佛法。實踐八正道，寺院和佛像並非必不可少。

佛教認為過去和未來生無量，可供有情眾生居住的星球無數無邊，那麼，佛教完全是為了另外一個世界，這種說法正確嗎？

佛陀說法是為了解脫痛苦眾生，斷除痛苦之因，他教導了了生脫死之法。但是，佛陀也講說了眾多經典，旨在世間的進步。精神和物質方面的提高是一個國家發展的關

鍵，二者不可分割。但是，不應爲了取得物質文明的發展而犧牲精神文明的發展，正如當今物質主義思想主宰的國家，各國政府和慈善團體應該適應人們物質文明的發展，提供理想的生存環境；而宗教，特別是佛教，應提高人們的道德，使每一人都成爲理想的市民，這是各自的責任。

佛教於絕大多數宗教相違，倡導中道，其教法以人爲中心，不同於以神爲中心的信條。因此，佛教是向內尋求，注重於個人解脫，佛法是讓每一個人自我體證。

通常來說，絕大部分人類希望的最終目的就是永恆和斷滅。物質主義者認爲死後不存一物。根據有些宗教，生命的目的在於死後同萬能者或不可思議的神力相圓聚，這是一種永恆主義。

佛教倡導中道，其目的不是爲了斷滅，因爲本來就沒有一個要斷滅的不變之物；它也不是爲了永恆，因爲本來就沒有一個可永生的不變靈魂，佛教的最終目的可以在當下一生中成就。

阿羅漢圓寂之後怎樣？這是一個相當難以回答的微妙問題。因爲涅槃是一超越時間和空間的聖境，不可用語言來表達。嚴格來說，涅槃爲有，但無人證入涅槃。佛說，有人說阿羅漢圓寂後存在或不存在，這都是不對的。例如，一團火在燃燒，不久熄滅，一個人不可說火去了任何一個方向，當不再有燃料之時，它就停止了燃燒。佛陀舉此火喻，並說不應提出這樣的問題，一個人可能被搞糊塗了，但是這並不奇怪。

下面是一現代科學家給予的一個恰當的例證。

羅伯特·奧本海默寫道：



“如果我們問電子是否保持不變，我們必須說不是；如果我們問電子的位置隨著時間的變化而改變，我們必須說不是；如果我們問電子是否處於靜止狀態，我們必須說不是；如果我們問電子是否在運動中，我們必須說不是。

“當有人問到人圓寂後的自我情形時，佛陀給予了同樣的回答，但是，這些回答不同於十七八世紀科學。”

很明顯，博學的作者指的是阿羅漢圓寂後的情形。

獲證這樣的境界有什麼用處？我們是否應該否定存在？生活中流滿了快樂，難道我們不應證實生存？

這些問題並不意外。它們是那些希望享受生活之人，或希望承擔責任，經受磨練，利樂人類之人的典型回答。

對第一種人來說，佛教徒將說：如果你願意的話，你可以這麼做，但是不要成為世間欲樂的奴隸，因為這些都是虛幻無常；無論你喜不喜歡，你將收割你的播種。對第二種人來說，佛教徒會說：盡一切方便利樂人類有情，以無私的奉獻為樂。

佛教向那些需要涅槃之人指出涅槃之果，但不強迫任何人。“過來看，”這是佛陀的教誨。

佛教徒應過著高尚有意義的生活，直到實現了最終目的。

佛法具有完美的道德規範，適應高尚之人和一般個人。

它們是：

- 1。五戒：不殺生、不偷盜、不邪淫、不妄語、不飲酒。
- 2。四聖處（brahma - vihara）：慈、悲、喜、捨。
- 3。十聖德（paramita - 十波羅蜜）：布施、善德、離捨、智慧、精進、忍辱、誠實、意堅、慈和捨。

4。八正道：正見、正思惟、正語、正業、正命、正精進、正念、正定。

那些希望盡早成就阿羅漢之人可以觀念佛陀給予羅候羅尊者的忠告：

“此身非我，非我所，非我之靈魂。” (Ne'tam mama, n'so'ham asmi, na me so atta。)

應該謙恭地說，本書並不是專門爲了學者，而是爲了那些希望了解佛陀生涯及其根本大教的學生們。

本書於一九四二年出版。修改和補充後的第二版於一九六四年在新加坡出版。現在，我又增補了兩個章節。

那蘭陀

佛曆二五一七年（一九七三） 於科倫坡